

学苑学术论坛

刘文忠 著

中古文學與文論研究



學苑出版社

中古文学与文论研究

刘文忠 著

学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古文学与文论研究/刘文忠著. -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0.6
ISBN 7-80060-036-X

I. 中… II. 刘… III. 古典文学-文学理论-中国-论集
IV. I 206.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05318 号

学苑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万寿路西街 11 号 100036

高碑店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32 开本 12 印张 296 千字

2000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2000 册

定价:25.00 元

目 录

班固的文学思想与文学批评	(1)
蔡琰《悲愤诗》二首的真伪及写作年代新考	(17)
蔡琰《悲愤诗》的艺术特色	(33)
《汉武故事》写作年代新考	(40)
建安文学对六朝文学的影响	(48)
关于阮籍的四言《咏怀诗》十三首	(64)
论左思	(73)
左思和他的《咏史》诗	(86)
论刘琨	(100)
刘琨、卢谌赠答诗考辨	
——辨正逯钦立先生将刘诗误作卢诗	(114)
《世说新语》中的文论概述	(119)
鲍照诗文的艺术成就及其影响	(132)
萧统与陶渊明	(144)
用比较方法看齐梁文学思潮和古今文体之争	(156)
试论刘勰的鉴赏论与鉴赏观	(176)
《文心雕龙》有关“写真实”问题的论述	(196)
评《〈文心雕龙〉的风格学》	
——兼与詹鍈先生商榷	(210)
刘勰的批评标准系统论	(222)
刘勰美学思想的折衷特色	(236)

试论《易传》对《文心雕龙》的影响·····	(254)
《荀子》对《文心雕龙》的影响·····	(268)
钟嵘对六朝诗风的批判·····	(284)
论庾信·····	(296)
庾信前期作品考辨·····	(313)
颜之推的生平与文学思想·····	(331)
试论古典文论中的“真实”问题·····	(345)
读陆侃如先生的《中古文学系年》·····	(367)
· 编后记·····	(378)

班固的文学思想与文学批评

一 生平、思想及著述

班固(32—92年)字孟坚,扶风安陵(今陕西省咸阳市东)人,于东汉光武帝建武八年(32年)出生在一个世代簪缨、诗书继世的书香官僚家庭。他的祖父班穉,官至广平相。父亲班彪,字叔皮,是东汉初著名的儒学大师,官至望都长。因他不满意汉代学者褚少孙、刘向父子等人的《续史记》,于是采集旧事,旁贯异闻作《史记后传》百余篇。《后传》的内容大部分被班固吸收在他的史学著作《汉书》中,班固曾因此落得个“盗窃父史”的罪名。

班固富有家学渊源,在家庭教育和周围环境的熏陶下,他九岁便能属文诵诗赋,稍长,博览众籍,九流百家之言,无不穷究。班固13岁时,王充见而“拊其背,谓彪曰:‘此儿必记汉事’。”(《后汉书·班固传》注引《谢承书》)

建武三十年(54年),班彪病死在望都任上,23岁的班固不得离开太学,返回故乡扶风安陵,为他父亲守丧。在居丧期间,他写了《幽通赋》、《终南山赋》,并开始整理其父所撰《史记后传》的遗稿。因鉴于其父所续前史未详,乃潜精研思,欲就其业。经过一段时间的准备,大约于明帝永平元年(58年)便开始了《汉书》的编撰工作,这一年班固只有27岁。

永平五年(62年),班固以私撰国史的罪名被捕入狱,家中的图书文稿全都查抄。班固之弟班超怕班固为郡吏审讯时不能自

明,从老家赶到京都洛阳,上书显宗皇帝,得到皇帝的召见。班超向显宗详细申述了班固著作《汉书》的意图,这时扶风郡也将班固所撰的《汉书》书稿上奏显宗。显宗见而奇之,班固被召至校书部,任命为兰台令史。兰台是皇帝收藏图书的地方,这为班固日后编撰《汉书》,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大约在永平七年(64年),班固与陈宗、尹敏、孟冀合作,写成《世祖本纪》,迁为郎,典校秘书。这就是《东观汉记》的开始。约在永平九年(66年),班固又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孙述事,作列传、载记二十八篇,上奏皇帝,显宗皇帝又让他完成前所著《汉书》。这时东都洛阳起修宫室,西京父老犹望朝廷西顾,迁都长安。班固恐帝迁都西京,乃上《两都赋》,盛称洛邑制度之美,以驳斥西都宾客的淫佚之论。和帝览后大悦。

永平十五年(72年),班固与马援之侄马援、校书郎杜抚等定《建武注记》。(见《后汉书·马援传》)

永平十七年(74年),班固至云龙门对策,作《神雀颂》、《秦纪论》及《典引》。

建初四年(79年),班固作《白虎通》。

建初七年(82年),班固上《汉书》,迁官玄武司马。《班固传》说:“固自永平中始受诏,潜精研思二十余年,至建初中乃成。”班固自永平九年(66年)始受诏著《汉书》,至建初七年(82年),前后共十七年,与二十余年说不合。陈汉章《马班作史年岁考》说:“班固作《汉书》二十五年,始永平元年戊子,终建初七年壬午。固以永平五年入校书,而《汉书》之作不始于是年也。……自永平五年(62年)至建初六年(81年)为二十年。建初止八年,《史通·正史篇》曰:‘二十余年,至建初中乃成。若以建初八年成,在建初末,不当曰中。故谓《汉书》以建初七年成,固是年五十一岁矣。’”(《缀学堂初稿》卷二)陆侃如先生《中古文学系年》引陈汉章此段话之后说:“这话大致不错,但略须修正。本传说‘父彪卒归乡里,固以彪所续

前史未详,乃潜精研思欲就其业’,不一定始于永平元年。五年为兰台令史。成《本纪》后方迁郎,又撰《列传》、《载记》后方受诏著《汉书》,自彪卒至本年二十八年,自受诏至此约十六七年。所以本传‘受诏’与‘二十余年’是不必拘牵的。《汉书》之成当在四年作《白虎通》之后,八年之前。假定在本年完成,未尝不可。”陆说可从。

建初八年,班固上书论北匈奴事,主张接受北匈奴的和亲要求。元和二年(85年),班固从上巡狩岱宗,作《东巡颂》。章和元年(87年),班固上《汉仪》,作《南巡颂》,寻以母丧去官。次年冬十月十七日,和帝任命侍中窦宪为车骑将军,伐北匈奴。班固入窦宪幕府,为中护军。永元元年(89年),车骑将军窦宪大破北匈奴,登燕然山,刻石勒功,令班固作铭。班固的《北征颂》及《燕然铭》均写于此时。次年窦宪封为大将军,班固行中郎将。

永元四年(92年)四月十八日,班固随窦宪还至京师。六月,窦宪潜图弑逆,使谒者仆射收窦宪的大将军印绶,遣宪等就国,窦宪自杀。在四月以后,六月之前,班固作《与窦宪笺》对窦宪以少时所佩宝刀赠给自己,写信表示感谢。这可能是班固的绝笔。因窦宪失败后,班固受牵连被免官。洛阳令种竞过去曾受过班家奴仆的侮辱,此时乘机报复,将班固逮捕入狱,班固受迫害而死于狱中,时年61岁。

班固生活的时代,思想界儒家独尊的局面已经确立,他要继承父志,重振祖业,在思想上就不能不尊儒。东汉王朝自光武帝起,就非常重视谶纬之学,以神化自己的政权,这就使得儒家学说同阴阳五行和谶纬之学糅合在一起,从而使儒家学说宗教化。班固根据白虎观会议记录写成的《白虎通义》,就是将儒家学说宗教化的产物。他的《汉书》也处处贯穿着儒家正统的思想,如与司马迁的《史记》相比,可以看出班固的局限性明显地加强了。《汉书》抛弃了《史记》“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的进步内容,而把儒家的“天

人感应”的谶纬之学,以及阴阳五行的灾异学说神秘化、宗教化。如《汉书》的《五行志》,就特别强调五行灾异和人事的密切关系。他还从儒家的正统思想出发,指责《史记》的异端思想,批评《史记》“是非颇谬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贱。”班固虽然不失为良史之才,但他的思想,是适应当时统治阶级需要的儒家正统思想,他是东汉王朝御用的文人和史学家。

二 班固的文学思想

班固的文学理论批评,较集中地表现在《两都赋序》、《离骚序》、《离骚赞序》、《典引·序》以及《汉书》的《艺文志》、《儒林传》等篇章中。《艺文志》是在刘向《别录》和刘歆《七略》的基础上改写的,虽不尽是班固的意见,但也反映和包括了班固的意见。

汉代是儒家经学统治的时代。文学(当时称为文章)不过是经学的附庸。但随着人们的文学观念的演进,在汉代已将文学性质的作品(“文章”、“文”)和学术性著作、哲学著作区分开来。如刘歆总群书而奏的《七略》,将《诗赋略》独立出来与《六义略》、《诸子略》并列,这标志着文学和学术著作已经区分开来了。班固的《汉书·艺文志》沿用这一区分,又把众多的诗赋作品划分为五类:即屈原赋、陆贾赋、孙(荀)卿赋、杂赋、歌诗。分类的精细,反映了文学观念的演进,同时也有利于从理论上去认识文学的本质特点。

关于诗歌的产生、性质和作用问题,班固曾作过这样的论述:

《书》曰:“诗言志,歌咏言。”故哀乐之心感,而歌咏之声发。诵其言谓之诗,咏其声谓之歌。故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也。《《艺文志》》

乐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易,故

先王著其教焉。夫民有血气心知之性,而无哀乐喜怒之常,应感而动,然后心术形焉。((《礼乐志》))

班固在诗、乐的产生、性质和作用等根本问题上,并没有多少自出机杼的理论,不少地方均是沿袭儒家的传统文学观念。比如“诗言志”的说法,沿用了《尚书·舜典》的说法,概略地指出了诗歌的“言志”抒情特征。他的“应感而动”的说法,源于儒家传统文论的“感物说”,《礼记·乐记》就持这种看法。《乐记》说:“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也。”对于诗、乐的社会作用,班固在《礼乐志》中反复申明的是儒家的乐教,是“使民向善”,“移风易俗”的作用,是“通神明,立人伦、正性情,节万事”的作用。按照儒家的传统观念,礼、乐、刑、政的终极目的是一致的,故《礼记》说:“礼以道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班固继承了这种观点,在《礼乐志》中说:“礼节民心,乐和民声,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礼乐刑政四达而不悖,则王道备矣”。他还进一步说明了礼异乐同的作用与目的:“乐以治内而为同,礼以修外而为异;同则和亲,异则畏敬;和亲则无怨,畏敬则不争。揖让而天下治者,礼乐之谓也。”所谓“同”,就是“同于和乐”;所谓“异”即“尊卑为异”(见《汉书》李奇注)目的是达到“无怨”和“不争”,显而易见,班固所说的礼乐的作用,完全是为封建统治服务的。在文学的根本问题上,班固的观点是正宗的儒家观点,而且缺乏创造性。

班固的文论,比较有特点的是对汉乐府民歌的看法和对辞赋的看法。《艺文志》说:

传曰:“不歌而诵谓之赋,登高能赋可以为大夫。”言感物造端,材知深美,可与图事,故可以为列大夫也。古者诸侯卿大夫交接邻国,以微

言相感,当揖让之时,必称《诗》,以谕其志,盖以别贤不肖而观盛衰焉。故孔子曰“不学《诗》,无以言”也。春秋之后,周道寤坏,聘问歌咏不行于列国,学《诗》之士逸在布衣,则贤人失志之赋作矣。大儒孙卿及楚臣屈原离谗忧国,皆作赋以风,咸有惻隐古诗之意。其后宋玉、唐勒,汉兴枚乘、司马相如,下及扬子云,竞为侈丽闳衍之词,没其风谕之义。是以扬子悔之,曰:“诗人之赋丽以则,辞人之赋丽以淫,如孔氏之门人用赋也,则贾谊登堂,相如入室矣,如其不用何!”自孝武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代、赵之讴,秦、楚之风,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亦可以观风俗,知薄厚云。

这段话可以看作汉代学者的诗赋概论,其中有三个问题值得注意。

(一)对赋的起源的看法。在春秋时代,列国之间的聘问,常常以微言相感,赋诗言志,故孔子说“不学诗,无以言”。春秋之后,周道式微,礼崩乐坏,聘问歌咏、赋诗言志的风气改变了,同时掌握文化的人也变了,由学在王官,而变为学在平民布民之中,这时贤人失志之赋也应运而生。这就是说辞赋是来源于古诗的,由于贤人失志,于是《诗三百篇》一变而为赋。班固的《两都赋序》,也有类似的观点,他开宗明义地指出“‘赋者,古诗之流也’。昔成、康没而颂声寝,王泽竭而诗不作。”在这种背景下,荀卿、屈原赋便从古诗中分化出来。这里主要不是从形式上着眼的,主要强调的是“贤人失志”便“作赋以讽”,突出赋的讽谕作用和“惻隐古诗之义”。“惻隐古诗之义”比较费解,我理解此句之意是寄哀痛于古诗便为赋,即哀怨起骚人。(二)基于这样的认识,他对于追求“侈丽闳衍之辞,没其风谕之义”的辞赋是不满的,批判了汉赋发展过程中的不良倾向:即仅注意辞藻华丽,铺张扬厉,而缺乏讽谕之义或“劝百讽一”。扬雄对司马相如的大赋就有这种批评意见,班固的赋论,吸收了扬雄赋论的合理内核,对汉赋的批判,一语中的。(三)对乐府民歌特点的认识十分精辟。《艺文志》著录汉兴以来歌诗 28 家,314 篇,其中包括宗庙乐歌和统治阶级的作品。班固对这些作品略而不

论,而把重点放在乐府机关收集的各地民歌上,指出这些歌谣“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可以“观风俗,知薄厚”。班固认识到民间歌谣是有为而发,有真情实感,而不是无病呻吟,为文造情的。它是哀乐之情的真实反映,是“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的产物,因此是言之有物的。这里揭橥到诗歌与现实生活的关系,也揭橥到民歌的真实性和“真诗乃在民间”的问题。正因为民歌是劳动人民生活的真实反映,所以才有较高的认识价值,才可以“观风俗,知薄厚”。

应当指出,班固对辞赋的看法是存在着矛盾的。在《汉书·司马相如传赞》中,他几乎一字不差地转录《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的太史公曰:“相如虽多虚辞滥说,然其要归引之节俭,此与《诗》之风谏何异?扬雄以为靡丽之赋,劝百风一,犹骋郑、卫之声。曲终而奏雅,不已戏乎?”实际上班固对汉赋的评价与扬雄并无多少差别,《艺文志·诗赋略论》批评汉赋“侈丽闳衍之辞,没其风谕之义”,与扬雄批判司马相如的“靡丽之赋”“劝百讽一”是一致的。在《汉书·司马相如传赞》中,他又把扬雄对司马相如赋的批评视为儿戏,这里明显的存在着矛盾。《艺文志》受刘歆的影响,《司马相如传赞》受司马迁的影响,矛盾可能与此有关。在赋论方面体现班固观点较完备的是《两都赋序》:

或曰:“赋者,古诗之流也。”昔成、康没而颂声寝,王泽竭而诗不作。大汉初定,日不暇给。至于武、宣之世,乃崇礼官,考文章,内设金马石渠之署,外兴乐府协律之事,以兴废继绝,润色鸿业。是以众庶悦豫,福应尤盛。《白麟》、《赤雁》、《芝房》、《宝鼎》之歌,荐于郊庙;神雀、五凤、甘露、黄龙之瑞,以为年纪。故言语侍从之臣,若司马相如、虞丘寿王、东方朔、枚皋、王褒、刘向之属,朝夕论思,日月献纳。而公卿大臣御史大夫倪宽、太常孔臧、太中大夫董仲舒、宗正刘德、太子太傅萧望之等,时时间作。或以抒下情而通讽谕,或以宣上德而尽忠孝,雍容揄扬,著于后嗣,抑亦雅颂之亚也。故孝成之世,论而录之,盖奏御者千有餘篇,

而后大汉之文章，炳焉与三代同风。

《两都赋序》对汉赋做了全盘的肯定。在汉赋的起源问题上，与《艺文志》的诗赋略论没有什么区别，依然称赋为“古诗之流”“雅颂之亚”。但他对赋的社会作用，已不再强调其讽谕之义，认为辞赋有“润色鸿业”的作用，既可以“抒下情而通讽谕”，又可以“宣上德而尽忠孝”。两者并重的结果，就势必把为大汉王朝歌功颂德，当作辞赋的一种社会功能。班固把大赋当作两汉文章的正宗，把赋的发展原因归结为统治阶级的提倡上，由于皇帝在石渠、金马门设立机关，经常召见文人学士，鼓励文人“朝夕论思，日月献纳”，所献之赋如能得到皇帝的喜爱，就会得到赏赐，于是上行下效，从汉初到汉成帝，在这将近二百年的时间内，出现了汉赋的作家群，奏御之赋达一千余篇，使“大汉之文章，炳焉与三代同风”。大赋为封建王朝提倡又为封建王朝服务的特点，班固阐述得十分清楚。而且，班固写《两都赋》的目的，是在迁都之争上为皇家效劳，即盛赞东京的“修宫室，浚城隍，而起苑囿，以备制度”，消除“西土耆老”的“怨思”，打消他们“冀上之睠顾”而西迁的幻想，驳斥他们“称长安”“陋洛邑”的观点，班固用赋来干预朝廷大事，把赋作为政治斗争的工具，说明班固的写作辞赋是主动而自觉的为东汉王朝服务的，这是典型的“宣上德而尽忠孝”，他的理论与创作实践是完全一致的。

另外，《两都赋序》还打上了官方哲学的印记，东汉王朝重谶纬之学，《序》中所说的“众庶悦豫，福应尤盛”是为东汉王朝歌功颂德的话，其中所谓“福应”，指祥瑞之事，现实生活中出现或统治阶级制造的祥瑞之事，标志着王朝的“福应”和瑞兆，这些事情有的作歌荐于郊庙，有的用作皇帝的年号，这不但说明了宗庙乐歌与阴阳五行之说和谶纬之学的关系密切，而且也证明了班固在为王朝积极鼓吹这种福应吉兆。从另一方面看，作赋正是鼓吹“福应”的配合，这正是御用文人班固文论的特色与本质，也是占统治地位的官方

哲学在他文学思想上的一个投影。

三 班固的文学批评

班固在《汉书·艺文志》、《地理志》的序论和其他著作的序、赞中,还发表了不少对《诗经》、楚辞、汉赋和作为纪传文学的《史记》、以至于小说的具体批评意见。总结这些意见,不仅可以看出班固在文学批评方面的得失,而且可以更深入地了解班固的文学思想。

《地理志》本属方志学,并非有意讨论文学问题,但因地志涉及各地的民风民俗,而班固写地志又爱“采获旧闻,考迹《诗》、《书》”,其中不少处涉及到《诗经》十五国风的地理特点。如论《秦风》的尚武精神说:

天水、陇西,山多林木,民以板为室屋。及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皆迫近戎狄,修习战备,高上气力,以射猎为先。故《秦诗》曰:“在其板屋。”又曰:“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及《车辚》、《西征》、《小戎》之篇,皆言车马田狩之事。

论《豳风》多“言农桑衣食之本”说:

故秦地于《禹贡》时跨雍、梁二州,《诗·风》兼秦、豳两国。……其民有先王遗风,好稼穡,务本业,故《豳诗》言农桑衣食之本甚备。(颜师古注此句说:“谓《七月》之诗。”)

论“邶、庸、卫三国之诗相与同风”说:

河内本殷之旧都,周既灭殷,分其畿内为三国,《诗·风》邶、庸、卫国是也。……故邶、庸、卫三国之诗相与同风。《邶诗》曰“在浚之下”,《庸》曰“在浚之郊”;《邶》又曰“亦流于淇”,“河水洋洋”;《庸》曰“送我淇

上”，“在波中河”，《卫》曰“瞻彼淇奥”，“河水洋洋”。故吴公子札聘鲁观周乐，闻《邶》、《庸》、《卫》之歌，曰：“美哉渊乎！吾闻康叔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

论《齐诗》的“舒缓之体”说：

齐地，虚、危之分野也。……至周成王时，薄姑氏与四国共作乱，成王灭之，以封师尚父，是为太公。《诗·风》齐国是也。临淄名营丘，故《齐诗》曰：“子之营兮，遭我乎囿之间兮。”又曰：“俟我于著乎而。”此亦其舒缓之体也。”

论“郑卫之音”说：

郑国，今河南之新郑，……土狭而险，山居谷汲，男女巫（屡次）聚会，故其俗淫。《郑诗》曰：“出其东门，有女如云。”又曰：“溱与洧方灌灌兮，士与女方秉菅兮。”“恂盱且乐，惟士与女，伊其相谑。”此其风也。

以上所论，观点虽不尽正确，但指出了历史传统、生活风气、地理环境等对诗歌思想艺术和风格等方面均有一定影响，还是有一定道理的。这可以说是我国最早的文化地理学。“汉儒论诗，不过美刺二端。”（程廷祚《青溪集·诗论十三》）班固能突破汉儒的局限，注意到《诗经》的诸多方面，还是难能可贵的。

班固对屈原《离骚》的评价，更可以窥见班固文学思想的一斑。

班固对屈原及《离骚》的评价，较集中的反映在《离骚序》和《离骚赞序》中，二者对屈原的评价上存在着矛盾。由于它们的写作时间难以确考，无法区分二者谁先谁后，因此不能从发展变化的角度对这一矛盾做出科学的解释。《离骚序》从明哲保身的儒家中庸之道出发，对屈原颇多微词：

今若屈原，露才扬己，竞乎危国群小之间，以离谗贼。然责数怀王，怨恶椒、兰，愁神苦思，强非其人，忿怼不容，沉江而死，亦贬絮狂狷景行之士。多称昆仑冥婚宓妃虚无之语，皆非法度之政、经义所载。谓之兼《诗》风雅而与日月争光，过矣。

然其文弘博丽雅，为辞赋宗，后世莫不斟酌其英华，则象其从容。自宋玉、唐勒、景差之徒，汉兴，枚乘、司马相如、刘向、扬雄，骋极文辞，好而悲之，自谓不能及也。虽非明智之器，可谓妙才者也。

对屈原的《离骚》，汉武帝时的淮南王刘安就给了它很高的评价。司马迁与刘安的观点近似，在《史记·屈原传》中，他一方面引用刘安的话，指出《离骚》义兼《国风》、《小雅》，可与日月争光，一方面又发挥了屈原发愤抒情，存君兴国的用意。可是班固的《离骚序》却首先批判了刘安的观点，认为刘安的说法“似过其真”。同时从“明哲保身”的儒家中庸思想出发，指责屈原“露才扬己，竞乎危国群小之间”，把屈原的正义爱国斗争，曲解为个人的意气之争；把屈原的“忠而被谤”的怨愤之情和希望君王省悟的忠谏，目为怨主刺上；把屈原虽九死而犹未悔的斗争精神，视为不“明智”，“强非其人”；把屈原不愿同流合污，忿怼沉江看成是极端狷狭的行为。这就从根本上歪曲了屈原的斗争精神及其作品的深刻的社会意义，企图以“温柔敦厚”的儒家诗教来削弱或取消文学作品的斗争性。班固对屈原及《离骚》的评价，比起西汉的刘安与司马迁来是一个大倒退。事隔数十年之后，王逸便针锋相对地对班固的谬论进行了批驳：

今若屈原，膺忠贞之质，体清洁之性，直若砥矢，言若丹青，进不隐其谋，退不顾其命，此诚绝世之行，俊彦之英也。而班固谓之露才扬己，竞于群小之中，怨恨怀王，讥刺椒、兰，苟欲进取，强非其人，不见容纳，忿恚自沉，是亏其高明，而损其清洁者也。（《楚辞章句序》）

王逸对班固的批驳是完全正确的。

班固从“依经立义”的儒家宗经文学观出发,来否定屈原《离骚》的浪漫主义的创作方法,说《离骚》“多称昆仑冥婚宓妃虚无之语,皆非法度之政,经义所载”,这说明班固对艺术构思和浪漫主义的创作方法是不理解的。

当然,班固对屈原及其作品并未完全否定,他肯定了《离骚》“弘博丽雅”的文辞,肯定了它在赋史上的地位,不但为后世辞赋之宗,而且是后人不可企及的,并称屈原为“妙才”。但这种肯定,还仅仅局限在艺术性方面。在《离骚赞序》中,班固对屈原又有较多的肯定:

《离骚》者,屈原之所作也。屈原初事怀王,甚见信任,同列上官大夫妒害其宠,谗之王。王怒而疏屈原。屈原以忠信见疑,忧愁幽思,而作《离骚》。离,犹遭也;骚,忧也,明己遭忧作辞也。是时周室已灭,七国并争,屈原痛君不明,信用群小,国将危亡,忠诚之情怀不能已,故作《离骚》。上陈尧、舜、禹、汤、文王之法,下言羿、浇、桀、纣之失,以风怀王。终不觉悟,信反间之说,西朝于秦。秦人拘之,客死不还。至于襄王,复用谗言,逐屈原在野,又作《九章》赋以风谏,卒不见纳,不忍浊世,自投汨罗。原死之后,秦果灭楚。其辞为众贤所悼悲,故传于后。

这段文字对屈原《离骚》、《九章》的写作背景,对《离骚》所作的题解,概括得比较合乎实际;对屈原的悲剧生涯有一定同情;肯定了屈原的“忠诚之情”,对屈原的“忠信见疑”和由“被疏”到“被逐”的根源,归结到怀王与襄王的“不明”与“信谗”方面,总的说是与《离骚序》大相径庭的。有的同志说:“《离骚赞序》发表的这样一种评价,应该看作是班固的一种自我批判与自我否定。它不是偶然的兴到之语,而是一种理论批评的调整。”(蒋凡《班固的文学思想》)似乎《离骚赞序》比《离骚序》后出,后者否定前者。笔者认为,《离骚赞序》多是抄撮《屈原传》而成,有可能比《离骚序》写作年代早一些,如联系班固的哲学思想和文学思想来考察,最能代表班固观点